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3 (港幣櫃台) 及 82333 (人民幣櫃台)

公告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資料。

建議續聘核數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簡稱「德勤華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其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2025年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為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會計師，為本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董事會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450萬元。

該費用乃經本公司與德勤華永在適當考慮及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當中已考慮本公司業務營運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預期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表，以及核數師所需的資源。該費用亦假設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內的業務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不會發生重大變動，且本公司將按審核要求及時提供審計所需的協助與數據。

除非上述基準或假設出現重大變動，否則最終審核費用不應與上文所述之審核費用範圍有重大偏差。倘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披露。

上述補充數據並不影響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載之其他數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的其他數據維持不變。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www.gwm.com.cn)發佈。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紅栓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6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及李紅栓女士。

職工董事：盧彩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范輝先生及鄒兆麟先生。

* 僅供識別